

注册会计师

经济法

教材精讲班

第三节 有限责任公司

一、组织机构

1、股东会

(1) 股东会的职权（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类似）

【解释】在有限责任公司中，对股东会职权事项，股东以**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**，可以**不召开**股东会会议，直接作出决定，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、盖章。

(2) 股东会的召集

①**首次**股东会会议由**出资最多**的股东召集和主持；

②以后的股东会会议；

（董事长-副董事长-半数以上董事推选一名董事-监事会-持有 10%以上表决权股东）

③召开股东会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 **15 日以前**通知全体股东，但公司章程另有规定或者全体股东另有**约定**的除外。

【例-多选题】甲、乙、丙三人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了一个有限责任公司，其中甲和乙各出资 40%，丙出资 20%。该公司章程约定的下列条款中，符合公司法律制度规定的有（ ）

A. 股东会表决时，甲、乙、丙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

B. 召开股东会会议时，应提前 20 日通知全体股东

C. 公司分配利润时，丙有优先分配权；公司当年利润不足 10 万元的，仅分配给丙，超过 10 万元的部分，甲、乙、丙按照出资比例分配

D.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，应当经股东甲同意

【答案】ABCD

【解析】

(1) 选项 A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表决权，先看公司章程的约定，公司章程没有约定的，才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；

(2) 选项 B：先看公司章程或者全体股东是否另有约定，有约定的先看约定，没有约定的才提前 15 日通知；

(3) 选项 C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分红权，先看公司章程的约定，公司章程没有约定的，才按照出资比例行使分红权；

(4) 选项 D：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，应当经其他股东“过半数”同意。但是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(3) “临时股东会”召开条件

①代表 **1/10**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；

②**1/3 以上**的董事；

③**监事会**或不设监事会的公司的**监事**。

【总结】

	临时股东会 (有限)	临时董事会 (股份)	临时股东大会 (股份)
董事人数不足 5 人或章程规定 2/3 时	--	--	✓

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 1/3 时	—	—	✓
表决权 10% 以上的股东	✓	✓	✓
监事会提议	✓ (不设监事会的监事)	✓	✓
董事/董事会提议	≥1/3 董事	≥1/3 董事	董事会

【例·多选题】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人员或机构中，有权要求有限责任公司在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会议的有（ ）。

- A. 代表 1/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
- B. 1/3 以上的董事
- C. 董事长
- D. 监事会

【答案】ABD

【解析】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条件：

- ①代表 1/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召开；
- ②1/3 以上的董事提议召开；
- ③监事会（或者不设监事会的公司监事）提议召开。

（4）特别决议事项

下列决议必须经“代表”2/3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：

- ①修改公司章程；
- ②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；
- ③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；
- ④变更公司形式。

【注意】

- （1）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的特别决议必须经“代表”2/3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；
- （2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的特别决议由“出席会议”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【例·多选题】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，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会议的下列决议中，须经代表 2/3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的有（ ）。

- A. 修改公司章程
- B. 决定利润分配方案
- C. 对外提供担保
- D. 增加注册资本

【答案】AD

【解析】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决议必须经代表 2/3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：

- ①修改公司章程（选项 A）；
- ②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（选项 D）；
- ③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；
- ④变更公司形式。

2、董事会

（1）董事会的组成

- 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由 3—13 人组成。
- ②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设 1 名执行董事，不设立董事会，执行董事可以兼任公司经理。

【注意】两个以上的国有企业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国有独资公司，董事会成员中应当包括职工代表；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成员中也可以有职工代表（也可以没有）。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

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

(2) 董事长(副)

①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“可以”设副董事长。

②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产生办法由公司章程规定。

【解释】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“选举”产生；

【解释】国有独资公司的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“指定”产生。

(3) 董事会召集和主持

董事长→副董事长→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一名董事。

3、监事会

(1) 组成

①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监事会的，其成员不得少于3人。

②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设1-2名监事，不设立监事会。

③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1/3。

(2) 监事会主席

由“全体”监事“过半数”选举产生。

【例-单选题】中国公民甲、乙、丙共同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，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，该公司必须设立的组织机构是（ ）。

- A. 董事会
- B. 监事会
- C. 股东会
- D. 职工代表大会

【答案】C

【解析】

(1) 选项A：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设1名执行董事，不设立董事会，执行董事可以兼任公司经理；

(2) 选项BD：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设1~2名监事，不设立监事会。小公司不设立监事会的，可以不考虑职工代表的问题。

二、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特别规定

一个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，禁止其设立多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，而且该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投资设立新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。

公司营业执照中载明自然人独资或法人独资。

【解释】该规定只适用于自然人，不适用于法人。

1、不设股东会

股东会职权由股东行使，作出的决定应当采用书面形式，并由股东签字后置备于公司。

2、强制审计

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，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3、法人人格否定

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财产的，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【例-单选题】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关于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表述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

- A.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应设股东会
- B.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，但不必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
- C.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可以是自然人，也可以是法人

D. 公司债权人要求股东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，有义务证明该公司的财产不独立于股东自己的财产

【答案】C

【解析】

- (1) 选项 A: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设股东会;
- (2) 选项 B: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，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;
- (3) 选项 D: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“股东”（而非债权人）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财产的，股东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【例-单选题】根据公司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关于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一人公司”）的表述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

- A. 一个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公司，但该一人公司可以再投资设立新的一人公司
- B. 一人公司应当在公司登记中注明自然人独资或者法人独资
- C. 一人公司设立时，股东应当一次缴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额
- D. 一人公司的股东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

【答案】B

【解析】

- (1) 选项 A: 一个“自然人”只能投资设立 1 个一人公司，该一人公司不能再投资设立新的一人公司;
- (2) 选项 C: 一人公司设立时，股东无需一次缴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额;
- (3) 选项 D: 一人公司属于法人，一般情况下股东只承担有限责任。但是，当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财产的，股东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“连带责任”。

三、国有独资公司的特别规定

1、股东会

- (1) 国有独资公司“不设”股东会。
- (2) 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行使股东会职权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可以授权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一部分职权，但“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增减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”，必须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。
- (3) 重要的国有独资公司的“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申请破产、改制”，应当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后，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。